合同主要条款

潼关故城安防工程

政府采购合同书

采购人：潼关县文化和旅游局
中标人：陕西恒瑞新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潼关县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编号：

签订时间2026年6月18日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潼关县文化和旅游局

中标人（以下简称乙方）：陕西恒瑞新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潼关故城安防工程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合同文件

1、协议书条款；

2、招标文件；

3、投标文件；

4、中标通知书；

5、其他。

上述所指合同文件应认为是互相补充和解释的，但是有模棱两可或互相矛盾之处，以其所列内容顺序为准。

二、交付条件：

（一）交付地点：潼关县

（二）交付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天内交货并安装调试到位，确保正常运行。

三、合同价款及款项结算：

（一）合同总价包括：大写：捌拾肆万伍仟壹佰伍拾贰元壹角整 ，小写：¥845152.10 元，包括产品费、运杂 费、包装费、运维费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采购内容 品牌型号 技术参数 数量

物料品名	品牌、型号、配置	产品单价 （元）	单位	数量	合计 （元）
300 万星光红外一体机	TC-C53EN-ZX，需与监控及图像分析平台对接	511.00	台	41	20951.00

高清警戒星光球机	TC-H526Q-ZX，需与监控及图像分析平台对接	2445.00	台	6	14670.00
监控二合一电涌保护器	DS-2SP0220G	175.00	台	47	8225.00
硬盘	希捷，ST6000VX008，兼容 IPSAN	2148.00	块	8	17184.00
光交换机	DS-3E1503-E	343.00	台	5	1715.00
光交换机	DS-3E1506-SC	371.00	台	24	8904.00
汇聚交换机	DS-3E1510-S	823.00	台	1	823.00
3.5米立杆	定制	438.00	套	22	9636.00
6米立杆	定制	845.00	套	2	1690.00
设备箱	GN-XBX-405020-1.5	558.00	套	24	13392.00
立杆浇筑	定制	1280.00	套	24	30720.00
开挖	定制	94.50	米	4500	425250.00
网线	6 类非屏蔽网线 无氧铜 国标	964.00	箱	7	6748.00
电源线	RVV2*2.5	7.52	米	4300	32336.00
电箱	公牛 LX-Outdoor-405020	649.00	套	3	1947.00
电缆	电缆 YJV5*6	10.30	米	240	2472.00
电缆配管	SC32	49.50	米	240	11880.00
电源线	RVV2*6.0	21.60	米	36	777.60
电源线	RVV2*1.0，每卷 200 米	388.00	卷	3	1164.00
接电碰口费	定制	2635.00	项	3	7905.00

辅材	定制	7989.00	项	1	7989.00
4防区网络IP模块	艾礼安 AL-7480-4E，需与报警、广播、监控平台对接	649.00	个	25	16225.00
双防区振动采集器	优周 EH-800-2，需与报警、广播、监控平台对接	775.00	台	2	1550.00
震动反馈盒	优周 EH-285，需与报警、广播、监控平台对接	279.00	个	4	1116.00
防拆开关	DS-FC-KG100	24.50	个	24	588.00
金属报警按钮	DS-AS-SOS01	149.00	个	24	3576.00
三光束变频红外对射	优周 ABE-100，需与报警、广播、监控平台对接	258.00	对	3	774.00
3光束支架	优周 50L	166.50	对	3	499.50
护栏	GNT-HL-1530	134.50	米	600	80700.00
4芯室外光缆	GYTA-4B1.3	9.40	米	5800	54520.00
光纤熔接	定制光纤熔接	59.00	条	102	6018.00
巡检手持终端	钧冠 JGS-248，需要与巡检平台统一对接	3830.00	台	2	7660.00
巡检点	钧冠 IC6070D，需要与巡检平台统一对接	31.50	个	24	756.00
人名识别卡	钧冠 EMR，需要与巡检平台统一对接	14.00	个	6	84.00
广播系统网络音柱(30W)	CL-P610S，需要与报警、广播、监控平台对接	1297.00	只	24	31128.00
无线网桥	TL-CPE5805-800M	443.00	对	3	1329.00
施工	定制	12250.00	项	1	12250.00
合计					845152.10

（二）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作为预付款，货物到场后支付合同价款的40%，剩余20%项目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四）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五）结算方式：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发票（按合同总价直开采购人），供应商持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书、正式发票、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与采购人结算。

四、质量保证：

1、质保期为验收合格后 一年 。

2、乙方承诺的质保期起始时间为终验合格之日。

3、设备的质保期为终验合格后不少于 1年 。中标人承诺的质保时间超过招标 文件要求的，按其承诺时间质保。

4、乙方须提供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合格正品货物（含零部件、配件等），完全符 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5、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6、质量标准按照最新颁布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上述 标准不一致的，以严格标准为准。

7、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 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8、质保期内中标单位如无法达到上述要求，采购人有权委托其它维修商完成此项工作，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

五、包装和储运

供货设备包装、运输：乙方采用包装方式必须符合包装和运输的有关标准。包装应为制造商出厂时的原包装。乙方应确保在装、卸、运输和储存过程中有足够的包装保护，防止受潮、被腐蚀、受到冲撞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损坏，若设备在运输过程中发生损毁、损坏，所有损失都由乙方承担。

六、验收

1、项目验收

（1）所供产品的规格、数量符合采购文件供应商投标承诺及采购合同约定的要求。

（2）所有产品均已运输至指定地点存放，运费由供应商承担。

（3）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共同对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产品质量是否达到现行国家有关验收规范“合格 ”标准进行逐项检查。

（4）所有设备使用包装完好、全新的合格产品，生产日期不得超过半年，不得使 用积压件或维修件。

（5）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检验报告、货物的执行标准。

2、验收不合格的中标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

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 代理机构将把成交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成交单位。

3、验收依据

（1）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2）产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响应功能证明材料；

（3）招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5）货物清单；

（6）生产厂家的企业资质、货物的执行标准。

七、售后服务

质量保证期：自项目验收之日起__一年____，若该质量保证期小于国家标准，则 以国家标准为准。

日常维护：定期对设备和配件进行检查并排除故障。

质保期内：设备出现异常或故障，正常工作日应在 6 小时内、节假日应在 12 小时 内到达现场处理并将信息反馈采购人；故障严重不能及时解决时，应关闭故障仪器的数 据采集通道并告知采购人。如不能在 48 小时内排除故障，应更换备件，并负责维修，

故障备件应及时修复，并做好相应的记录。如因自身技术能力不足无法修复，需委托仪 器生产厂商服务的，供货单位须负责相关费用。

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出现问题，乙方以优惠的价格提供。

八、技术与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其它资料。

3、伴随服务

3-1、乙方应随同每套货物提供相应的中文的技术文件。

3-1-1、完整的操作使用手册和维护、修理技术文件，图纸、保修卡等。提供全套 技术资料、维修手册含图纸，永久开放所有维修密码（并有厂家出具的保证书）；

3-1-2、制造厂的检验、测试报告、检验合格证书，计量合格等级证书，质量保证 书等文件须随产品装箱提供。

3-1-3、必须的其它技术资料。

3-2、伴随服务的费用已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二）服务承诺

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和随设备的相关文件为准。

九、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及义务

1、甲方根据招标文件得要求对设备进行验收。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及时结付服务费用。

（二）乙方权利及义务

1、乙方根据招标要求，确保设备如期保质保量交付。

2、乙方确保所供设备技术先进，供货渠道正规、产地及制造商明确，产品销售记 录可追溯，生产厂家授权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完整。

3、乙方应保证因供货不善而产生的所有风险，并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

十、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未能达成一致时，按以下第__(2)__ 种方式解决。

（1）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渭南市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一、违约责任

（一）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合同要求，采购人应当将供应商违约的情况以及拟采取的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根据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理意见，采购人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及合同约定终止合同， 并要求供应商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有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 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对供货商的违法行为进行相应的处罚。

（二）其他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十二、其他

1、本合同经采购人、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六份，采购人、中标人各执两份，其余二份提供给相关单位。

采购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李江松

2026 年 6 月 18 日

中标人（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杨丹

2026 年 6 月 18 日